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防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09 月 30 日

發文字號：國資人力字第1090213045號

附件：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，紙本，2，頁。



主旨：預告辦理「陸海空軍軍官士官任職條例」修正案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一百五十一條第二項準用第一百五十四條第一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主管機關：國防部。

二、「陸海空軍軍官士官任職條例」第十二條修正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，如附件。

三、鑒於本案係屬軍人專屬法律且修正內容單純，為儘速落實降階後於停止任用期間屆滿復職相關規範及管理需要，各界人士對公告內容如有意見或疑問，請於本公告自刊登之日起至三十日內，以書面向本部資源規劃司人力資源處劉宏武先生陳述意見：

(一) 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區北安路409號。

(二) 電話：02-8509-9339

(三) 傳真：02-8509-9343

(四) 電子信箱：mpdl@mail.mil.tw。

部長 嚴 德 發

